

##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3 日以邮件形式发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燕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并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特此公告。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0 日